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4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发出通知,2026年4月27日在国机精工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其中现场出席7人,张永振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蔚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待遇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待遇管理办法》。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中央企业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从内控体系建设情况、内控体系监督评价情况对2025年度企业内控体系工作做了全面总结。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2028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三年滚动计划和2026年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组织对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进行了评估,从2025年评估工作组织情况、2025年评估结果、评估结果运用等方面做了总结。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联董事蒋蔚、闫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5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2,002,692.32	703,151,859.24	-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80,792.73	88,482,152.34	-11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080,916.18	47,879,438.47	-16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687,468.05	-265,416,105.43	6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0	0.1673	-11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0	0.1672	-11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2.51%	-2.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42,555,516.76	8,015,720,883.78	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361,765,933.81	4,370,367,139.05	-0.2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2,00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8,276.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680,240.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4,111.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22,55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942.49	
合计	20,000,123.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74,174,388.97	37,076,597.11	100.06%	下属子公司本期采购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36,963,406.85	239,973,033.33	123.76%	本期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30,203,338.60	44,087,723.58	-31.49%	主要是本期缴纳上年末计提的增值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62,384,447.42	193,320,325.77	-67.73%	主要是由于下属子公司本期偿还附追索权保理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68,776.68	176,755,275.02	-71.33%	主要由于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252,675.71	46,494,869.25	-82.25%	主要由于下属子公司偿还特定款项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59,572,696.38	35,379,918.17	68.38%	主要由于本期研发项目增多所致
利息收入	4,318,358.98	2,357,775.37	83.15%	主要由于银行存款较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6,284.55	39,193,602.03	-103.15%	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公司原持股40%的中浙高铁轴承有限公司在本期实施重整计划,公司不再是中浙高铁股东,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4000万元金额转入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80,240.92	14,177,978.64	67.02%	主要是持有的苏美达股票价格波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535,324.50	-27,257,194.20	-59.72%	主要由于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0,062.46	-3,534,860.03	34.93%	主要由于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915,459.57	15,795,370.34	-75.21%	主要由于下属子公司当期计提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932,199.52	-3,078,730.08	422.61%	2025年3-4月,超硬材料业务注入国机金刚石,公司对超硬材料业务的权益从100%降到67%,超硬材料业务创造的部分收益成为少数股权损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0%	267,030,813.00	4,578,155.00	不适用	0
吴卫	境内自然人	1.29%	6,918,795.00	0	不适用	0
继山世承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6,102,2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6,000,00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4,672,513.00	0	不适用	0
翁美丽	境内自然人	0.45%	2,435,287.00	0	不适用	0
丁遂	境内自然人	0.45%	2,434,218.00	0	不适用	0
彭羽	境内自然人	0.43%	2,326,900.00	0	不适用	0
楼鹏飞	境内自然人	0.43%	2,306,700.00	0	不适用	0
刘睿驰	境内自然人	0.43%	2,291,3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62,452,6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452,658
吴卫	6,918,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6,918,795.00
继山世承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6,10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2,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2,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4,672,513.00
翁美丽	2,435,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5,287.00
丁遂	2,434,2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4,218.00
彭羽	2,32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6,900.00
楼鹏飞	2,30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6,700.00
刘睿驰	2,29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8,684,475.04	1,666,202,28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726,995.28	163,046,754.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2,446,877.60	166,085,021.30
应收账款	1,449,053,485.44	1,274,162,712.31
应收款项融资	217,519,536.95	247,192,943.38
预付款项	74,174,388.97	37,076,597.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8,983,968.33	74,921,736.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1,812,508.22	812,213,628.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4,678,705.45	80,753,374.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182,211.13	83,131,572.96
流动资产合计	4,705,263,152.41	4,604,786,624.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647,190.08	44,549,733.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405,368.61	155,405,368.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8,583,525.57	139,683,686.98
固定资产	2,032,820,760.92	1,851,334,541.34
在建工程	513,197,963.00	691,853,041.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259,378.89	31,568,942.35
无形资产	178,609,564.42	180,739,440.1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330,631.84	11,330,631.84
长期待摊费用	54,028,101.26	56,206,21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745,320.05	137,934,52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664,559.71	110,328,1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37,292,364.35	3,410,934,259.22
资产总计	8,142,555,516.76	8,015,720,88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6,963,406.85	239,973,0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2,036,576.65	342,765,145.33
应付账款	544,358,728.79	446,651,680.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1,330,031.78	77,033,72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601,138.95	14,912,955.32
应交税费	30,203,338.60	44,087,723.58
其他应付款	62,384,447.42	193,320,325.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45,845.54	745,845.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68,776.68	176,755,275.02
其他流动负债	8,252,675.71	46,494,869.25
流动负债合计	1,683,799,121.43	1,581,994,732.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17,518,348.73	592,330,561.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47,819.86	14,268,658.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29,668.80	1,410,830.9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7,122,192.67	134,302,55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008,350.21	45,085,728.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1,026,380.27	787,398,332.76
负债合计	2,494,825,501.70	2,369,393,064.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6,190,854.00	536,266,8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1,799,253.52	2,342,327,065.52
减:库存股	10,933,457.25	11,537,250.25
其他综合收益	63,145,536.16	63,145,536.16
专项储备	9,584,543.69	9,104,956.20
盈余公积	123,221,008.04	123,221,008.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8,758,195.65	1,307,838,98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1,765,933.81	4,370,367,139.05
少数股东权益	1,285,964,081.25	1,275,960,679.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47,730,015.06	5,646,327,81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42,555,516.76	8,015,720,883.78

法定代表人:蒋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闵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治青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42,002,692.32	703,151,859.24
其中:营业收入	642,002,692.32	703,151,859.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9,694,664.76	637,837,621.57
其中:营业成本	450,722,597.24	493,574,194.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554,960.56	8,756,466.98
销售费用	31,410,651.48	28,930,978.65
管理费用	77,692,283.62	67,604,132.49
研发费用	59,572,696.38	35,379,918.17
财务费用	2,741,475.48	3,591,931.03
其中:利息费用	6,461,770.12	6,088,685.58
利息收入	4,318,358.98	2,357,775.37
加:其他收益	15,538,165.15	13,205,329.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6,284.55	39,193,602.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2,543.23	-761,621.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89,333.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80,240.92	14,177,978.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535,324.50	-27,257,194.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0,062.46	-3,534,860.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136.02	-215,825.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4,626.10	100,883,268.39
加:营业外收入	1,084,139.70	1,088,730.14
减:营业外支出	391,899.44	773,205.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6,866.36	101,198,792.60
减:所得税费用	3,915,459.57	15,795,370.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406.79	85,403,422.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406.79	85,403,422.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80,792.73	88,482,152.34
2.少数股东损益	9,932,199.52	-3,078,730.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1,406.79	85,403,42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80,792.73	88,482,152.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32,199.52	-3,078,730.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70	0.16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70	0.16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蒋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闵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治青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0,861,205.95	266,498,978.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46,484.44	4,421,683.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9,315.47	48,028,22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847,005.86	318,948,883.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439,067.60	241,834,726.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856,965.29	173,895,67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64,980.46	75,274,25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73,460.56	93,360,34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34,473.91	584,364,98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87,468.05	-265,416,105.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72,140.42	1,790,498.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2,140.42	1,790,498.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708,129.63	93,474,86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345,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08,129.63	133,820,36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5,989.21	-132,029,871.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569,729.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6,939,914.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5,160,288.09	387,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160,288.09	2,068,069,729.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024,599.15	16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35,699.56	3,929,522.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417,746.46	516,356,51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278,045.17	689,786,04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82,242.92	1,378,283,687.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542.86	-62,951.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454,757.20	980,774,75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306,374.83	999,043,58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0,851,617.63	1,979,818,347.07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6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14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74,82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2564%。

2、在办理完毕相关解除限售手续后、股份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国机精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度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且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无差异,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41名,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74,82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2564%。现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1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2021年12月14日至2021年12月24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接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监事会对激励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2年5月10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5、2022年4月7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35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实施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批复的公告》。

6、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7、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8、2022年6月17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780,251股,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9、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有5名激励对象发生异动,已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171,464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0、2023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同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11、2024年1月30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29,129,329股变更为528,957,865股。公司同时发布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12、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57名激励对象共1,520,905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剩余已授予未解禁限制性股票共3,087,882股。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13、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有8名激励对象发生异动,已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195,351股。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4、2025年1月2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同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15、2025年1月22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528,957,865股变更为528,762,514股。公司同时发布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16、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国机精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50名激励对象共1,441,723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剩余已授予未解禁限制性股票共1,450,808股。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17、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有8名激励对象发生异动,已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意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75,981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8、2026年1月2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同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19、2026年3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36,266,835股变更为536,190,854股。公司同时发布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经董事会审核,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具体如下:

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注:以下"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2024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3%,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	2024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7.05% 对标企业75分位值:4.22% 结果:达到设定的净资产收益率目标
2024年较2020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8%,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	2024年较2020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公司:104.86% 对标企业75分位值:36.6% 结果:达到设定的净利润增长率目标
2024年公司经济增加值(EVA)达到董事会下达的考核目标且ΔEVA>0	2024年EVA情况: 董事会下达目标:22,128.18万元 2024年实际完成:29,951.74万元ΔEVA=5,326.74万元 结果:达到设定的EVA目标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A)、良好(B)、一般(C)、较差(D)、很差(E)五个档次。激励对象上一年度考核合格后才具备限制性股票当年度的解除限售资格,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当年度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标准系数如下: A、B:1.0 C:0.8 D、E:0	2025年度,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均合格,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是否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无差异。

四、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及数量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41人,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为1,374,82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256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对象及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万股)	已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万股)
1	蒋 蔚	党委书记、董事长	8.00	5.28	2.72	0
2	闫 宁	总经理	7.79	5.14	2.65	0
3	赵延军	副总经理	8.00	5.28	2.72	0
4	高元安	副总经理	8.00	5.28	2.72	0
5	赵祥功	董事会秘书	4.13	2.73	1.40	0
6	其他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136人)		368.44	243.17	125.27	0
合计			404.36	266.88	137.48	0

注:

1.上表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仅包括本次可解除限售的14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不包含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2.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考核,并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经营业绩、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及《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事宜。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符合《管理办法》与《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6-027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2026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科学大道12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董事2025年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待遇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议案1-5和议案7的相关内容见2026年4月1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议案6的相关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3-5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4、特别决议事项的议案

议案7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4属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6、其他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

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科学大道121号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5、会务常设联系人

姓名:靳女士

电话号码:0371-67619230

传真号码:0371-86095152

电子邮箱:stock@sinomach-pi.com

邮政编码:450199

6、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46",投票简称为"国机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预计国机精工与国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2025年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待遇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6-035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年度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年度规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日均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于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短期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委托理财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变化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为保证公司业务正常运转,需留存充足流动资金以保证业务能及时落地,导致公司自有资金存在阶段性闲置。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日常经营节余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闲置资金的保值增值。

2、投资金额及期限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自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日均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在满足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均为短期投资,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委托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中低风险投资理财,优先选择商业银行,参与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及基金公司固定收益类产品、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国债逆回购等产品。

4、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不挤占公司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再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委托理财金额和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委托理财。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在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产品。

(3)公司将持续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坚持稳健投资理念,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适度开展中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做好中低风险投资理财的配置,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投资收益。

(4)公司财务管理部和审计部门等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

(6)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自有闲置资金较为充裕,对短期投资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四、审议程序

依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关于2026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年度规划的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与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